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7-082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8人,实际参与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的投资制作。通过对市场调研,公司认为这是一部比较有商业价值的电视栏目。

公司与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联合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由于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唯一法人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重庆水木德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以下简称“重庆水木德”)。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电视频栏目《高能少年团2》项目公司的投资金额为2,200万元,公司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为257,662.25万元,净资产为441,348.41万元,净利润为52,239.92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2,564.30万元,已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陶蓉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参与表决。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与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联合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由于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唯一法人股东,且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重庆水木德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陶蓉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参与表决。

本次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制作,将会增强公司在影视文化行业的竞争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财务带来积极的影响(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表决情况:此议案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及《关于对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宋歌先生、彭佳瞳先生、陶蓉女士、丁江勇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4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根据《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需对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宋歌

委员:廖晓曦、彭佳瞳、李华宾(独立董事)、褚建国(独立董事)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彭佳瞳

委员:廖晓曦(独立董事)、李华宾(独立董事)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廖晓曦(独立董事)

委员:陶蓉、李华宾(独立董事)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褚建国(独立董事)

委员:丁江勇、廖晓曦(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1月15日—1月16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以下议案:

1、《关于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增补杜扬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86)。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7-083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的投资制作。通过对市场调研,公司认为这是一部比较有商业价值的电视栏目。

公司与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联合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由于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唯一法人股东,且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重庆水木德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陶蓉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参与表决。

本次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制作,将会增强公司在影视文化行业的竞争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财务带来积极的影响(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回购注销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后认为: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

公司监事张雅萍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2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7-084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电视栏目(高能

少年团2)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关联交易金额2,200万元;

2、本次投资、拟制存在投资成本不能收回或全部收回的风险;

3、项目存在延期播出资金晚收回的风险;

4、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陶蓉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参与表决。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投资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北文”)共同投资电视栏目《高能少年团2》。通过对市场调研,公司认为这是一部比较有商业价值的电视栏目。

由于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唯一法人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重庆水木德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以下简称“重庆水木德”)。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电视频栏目《高能少年团2》项目公司的投资金额为2,200万元,公司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为257,662.25万元,净资产为441,348.41万元,净利润为52,239.92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2,564.30万元,已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陶蓉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参与表决。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

2、住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北京路以西、珠海路以南合作中心配套区查验业务楼18号-19-38号

3、法定代表人:赵刚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影视剧的制作及经营;艺人经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摄影、摄像服务;文化艺术交流;影视服装道具及影视器材租赁;广播电视台节目及电影的制作、设计、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发布国内广告;文化影视传媒技术服务与咨询;品牌推广。

6、财务情况:截至2017年9月30日,资产总额:2,402,586.90元;负债总额:2,440,000.00元;暂无营业收入;净利润:-37,414.10元。

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13日,主营电视节目的制作及经营。2017年负责湖北卫视《风语日记》节目的制作工作。

7、股权情况: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唯一法人股东。

8、关联关系:

①

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是霍尔果斯北文唯一法人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西藏北文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重庆水木德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

霍尔果斯北文传媒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电视栏目情况

1、栏目名称:《高能少年团2》(暂定名)

2、首播平台:浙江卫视频道

3、预计投入:该项目暂由公司与霍尔果斯北文联合投资,我司投资金额为2,200万元,公司收益情况将按照深交所披露要求在公司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

4、播出时间:具体播出时间以浙江卫视媒体实际节目编排播出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交易对外投资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本次项目实施完成后,将增加北京文化影视文化行业的竞争力,促进公司综艺业务的发展,使北京文化在影视文化行业中加快发展,从而更好的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7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360,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7、截至2017年9月27日,离职激励对象孟雪、王甜酣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700,000股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8、2017年7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360,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9、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10、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08%,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股票总数的12%,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50元/股,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2,76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11、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25,000股,授予对象30人。

12、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公司当前股份总数为725,560,256股,注册资本为725,560,256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723,150,256股,注册资本将变更为723,150,256元。

13、本次回购注销后股东情况表

公司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回购注销后股东情况表如下:

14、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15、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16、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核实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所涉相关事项的规定。

17、监事会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克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

18、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